

20世纪50~60年代重庆农垦经济研究*

高宏

摘要:新中国成立之后,为了恢复经济和发展工业,解决人民的吃饭问题和巩固边防,党中央根据国情和苏联集体农庄经验,决定大力发展农业生产,其中举措之一就是发展农垦经济。重庆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在20世纪50~60年代结合地区实际,接收、改造旧农场,并兴建新农场。农垦经济的发展,对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关键词:20世纪50~60年代;重庆;农垦经济

中图分类号:K27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2335(2018)01-0038-07

Study on Agricultural Reclamation Economy of Chongqing in the 1950s~1960s

Gao Hong

Abstract: After the founding of New China, in order to recover the economy, develop industry, solve the problem of people's living problems and consolidate frontier defense,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decided to develop the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based on the national conditions and experience of the Soviet collective farm. One of the measures was to develop agricultural reclamation economy. In positive response to the call of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Chongq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took the practical situations into account, received and transformed the old farm, and constructed new farms in the 1950s~1960s. The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reclamation economy in the early founding of New China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recovery and development of Chongqing's economy.

Key Words: the 1950s~1960s; Chongqing; agricultural reclamation economy

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经济萧条、百废待兴,医治战争创伤、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困难重重。针对这种情况,中央人民政府根据1947年创办的少数农场经验和南泥湾精神,首先决定组织军队参加农业生产。1949年12月5日,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毛泽东发布《关于一九五〇年军队参加生产建设工作的指示》指出:“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号召全军,除继续作战和服勤务者而外,应负担一部分生产任务,使我人民解放军不仅是一支国防军,而且是

一支生产军,借以协同全国人民长期克服战争所遗留下来的困难,加速新民主主义的建设。”^{[1](P19)}全国解放后,根据中共中央关于人民解放军转入生产建设的战略决策,以建制的人民解放军专业官兵为骨干,吸收大量城镇知识青年和移民以及科学技术人员,组成农垦大军,继承和发扬了南泥湾精神,在祖国的边疆和内地的亘古荒原上,披荆斩棘、开荒造田,创建国营农场。从全国农垦的整体情况来看,东北、西北和华南是重点区域,兴办规模大,对于边疆地区的

高宏,男,中国社会科学院当代中国研究所博士研究生,重庆工商大学讲师,研究方向为中国当代地方志、地方史。

* 基金项目:重庆市社科联培育项目“建国初重庆创办的报刊研究”(项目编号:2016PY85)。

稳定和国防建设影响深远。重庆地处内陆腹地，其农垦经济是在国民政府农垦经济和私人农场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整个农垦的规模相对较小，所占比重不大，但是仍对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人民生活物质资料的提供和经济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重庆解放后，面临着一些特殊情况。“在经济方面，抗战八年，国民党把重庆建为陪都，沿海的工业内迁，打下西南工业的基础。但是国民党在西南做了更多的坏事。残酷的剥削，反动统治，造成了大批失业人员、无业游民、破产农民及抽鸦片者，经济又遭受到相当的破坏，一时不易恢复。……部队的供应问题，吃饭问题，是进军西南的头一个难题，既要维持原有的工业基础，工人要吃饭，就等于二十万部队的开支，还要准备接收官僚机构中的二十万旧人员，等于六十万部队的开支，再加上国民党四十万军队。除我们部队及工作同志之供应外，还要养活一百二十万人口。另外在西南，除帝国主义封锁之外，其他新区所有的困难在西南都会遇到。”^{[2](P4)} 随着战争结束，军人要予以妥善安置，国家行政人员和人民群众的吃饭问题亟需解决，因而发展农业生产的任务尤为紧迫。西南军政委员会成立之后，立即着手农垦经济的发展，以解决人民和政府所需。

一、重庆解放前农垦经济概况

重庆解放前，其农垦经济主要有两个部分，一个部分是国民政府兴办的公立农场。抗日战争时期，在国统区陪都重庆，国民政府以及社会各界大量人员内迁，机关、团体、军队数量增加，生活资料需求加剧，国民政府兴办了一系列国营性质的农牧场。国民政府农林部在重庆地区领导、组织过一些县农场、中心农场、繁殖农场以及少量松散型的农民合作农场。1941年，重庆市政府社会局拟订了《市立农场计划大纲》，准备筹建一座“盈利性的官办农场”，首期计划投资法币229万元，后经费问题未获解决，计划落空^{[3](P194)}。在1942年2月，时任重庆市长的吴国桢提请市政会议讨论决定，在唐家沱利用征而未用的80余亩土地，开办唐家沱农场，由市政府唐家沱郊区办事处负责管理。同年，市政府又与农林部合作，贷款

在九龙坡建立公营陪都经济鱼场，耗资法币600万元，建1.13公顷养鱼场。1943年，农林部陪都专员办事处组织并协调驻重庆的机关、团体，先后成立大小“经济农场”52处，种菜养畜来改善员工生活^{[3](P194)}。1941~1942年，巴县先后在18个乡镇建立中心农场并任命了场长。当时国民政府农林部还设立办事处，派出指导员，帮助一些乡镇成立农场经营改良会14个（1122家农户，6091人参加），传授农业知识，指导生产发展^{[3](P222)}。

另一个部分是私营农牧场和果园。自20世纪30年代开始，陆作孚、张博等民族资本家和地主兴办了一些农场和果园，在抗战时期有了较快发展，其中许多一直延续到1949年末。如1931年5月，陈叔敬、陈敦川兄弟引进5头荷兰奶牛，在沙坪坝土湾创办重庆牛奶场；1933年，卢作孚、张博等人在北碚毛背沱、西山坪等地创办兼善农场；刘质君兄弟在南岸黄桷垭办起“南岸牛奶场”；胡子昂创办的裕华农场、陈镐的重庆种植园、蓝仲津的玉森农场、董时进的大新农场、饶国模的大有农场、巴县留青园农场，这些在当时的重庆都小有名气。陈叔敬、陈敦川兄弟的奶牛场，还是全市第一家企业化的牛奶场，在抗战时期规模不断壮大，先后于山洞、高滩岩、跳石河、石马河及盘溪设立5个分场，奶牛达到400多头，城内有道门13营业处、民族路营业处和上清寺营业处等3处门市，主要供应城市鲜奶，之后又生产出“荷花牌”奶粉、“大丽牌”黄油、冰淇淋等乳制品和药用干酪素等^{[3](P194)}。根据1950年3月西南区农林部统计，重庆近郊尚存私营农场35家（见次页表1）。

二、新中国成立初期对旧农场的接管、改造

1950年7月27日，西南军政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在重庆召开，宣告西南军政委员会正式成立，开始全面开展城市接管，拉开建设重庆的序幕。当年10月，重庆市政府开始接收、改造旧农场，筹备、建立新型国有（国营）农场的工作。旧农场主要有三类：一是国民政府和机关遗留的旧农场和果园；二是一些民族资本家和开明地主创办的农场，并且愿意和新政权合作；三是一些恶霸地主经营的农场。在接收和改造的过

表 1 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存在的私营农场^①

名称	负责人	场地	面积 (亩)	备注
大江农场	杨子屏	穹角沱大江寺	60	已停办
储林农事第一农场	孔庚	前驱路晏家山	300 余	已停办
第三农场	孔庚	江北石子山	430	已停办
心勉农场	余琼	江北大龙山	25	已停办
联合农场	苏玉顺、刘野樵	磁器口川教院农场附近	330	
建华农场	陈树森	南坪镇		
人信农场	魏家义	枣子岚桠高家庄	25	
陪都实验农场	胡甫琏	海棠溪土庙子 35 号	50	
潜英农场	陈静澄	小龙坎黄角湾 25 号	38	
裕华农场	胡子昂	南岸铜元局	100	
裕华农场	胡子昂	海棠溪	50	
天府农场	马寿征、曾玉章	石马镇飞缆子	70	
协记棣华农场	杨子嘉	弹子石谢家湾	200	
协记棣华农场	杨子嘉	弹子石鹅公堡	450	
重庆牛奶农场	陈敦川	土湾	10	
重庆牛奶分农场	陈敦川	高滩岩	40	
重庆种植园农场	陈镛	石马镇桃子林	450	
重庆建设花果园农场	许永清	新店子	50	
重庆建设花果园分农场	左海清	李子坝及两路口		
肇中农场	何国英	兴场放牛坪		
肇中分农场	何国英	棠溪江黄咀		
娱萱农场	单汝玉	磁器口上游双漩子	50	
蔚云农场	卓酿云	磁器口南溪口	400	
重庆农场	张实甫	沙坪坝庙街 20 号	90	
南岸合作第一农场	杨志昭	南岸蒋山		
精华农场	邓永松	江北回龙场四重堂	150	
精华农场	邓永松	李子坝河街 113 号	50	
耐园农场	高静安	小龙坎黄桷湾 21 号	50	
安华农场	顾平	沙坪坝汤家湾		
大有农场	饶国模	化龙桥红岩咀		
力生农场	刘仲各	白沙沱		
大新农场	董时进	巴县井口乡		
肇兴农场	林敏松	黑石子	150	
芳园农场	李友林	沙坪坝庙湾		
渝南农场	吴韶全	南岸玛瑙溪高朝门	60	
张园联全农场	沈德明	张家花园张园		
远荫农场	范子荫	化龙桥虎头岩		
致民农场	廖开孝	猫儿石		
玉森农场	蓝仲津	郭家沱		
合计	39 家			

程中,根据对象性质的不同,在政策和策略上予以区别对待,从而减少了矛盾、提高了效率。

第一,国民政府和机关遗留的旧农场和果园。国民政府和机关在重庆兴办的农垦经济,一部分由于经营不善或者经费的原因,到1949年

底已经无法继续维持。如唐家沱农场因土地被附近公务人员蚕食侵占,加之经费难以为继,于1949年停办解体^{[3](P194)}。另外一部分包括一些机关兴办的县农场、中心农场、繁殖农场以及少量松散型的农民合作农场,则由于至抗日战争胜

利、国民政府迁回南京而随之解体。而对其他剩下继续经营的,人民政府则采取了“原封不动,一律包下来”的政策和“维持原状,迅速恢复生产”的方针,并随之在企业中进行民主改革。

第二,一些民族资本家和开明地主创办的农场。邓小平曾提出“克服西南困难要掌握好三个法宝,其中之一就是搞好统一战线问题,主要是与民族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民族资产阶级是我们的朋友,与他们的合作是长期的。他们是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不可少的一部分,要很好地与他们团结,鼓励他们开工厂,发展生产”^{[2](P8)}。对于民族资本家和开明地主创办的农场,应鼓励其恢复生产,有条件的可以进行合作,逐步接收、改造。如重庆解放后,饶国模的大有农场就与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处合作经营,后来农场出现亏损后,将该场交给市建设局管理。1951年2月大有农场更名为第二公营果园。至1953年,又将大有农场移交给重庆市第二中学管理。1951年5月,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处接收江北区石马河私营重庆种植园和天府农产制造厂后,合并为群益农场。1952年4月交建设局管理,定名为第六公营果园。

第三,恶霸地主经营的农场。重庆解放后,对于封建地主,在斗争策略、步骤上进行区分对待,尽可能减少阻力,团结大多数为征粮、缴匪作贡献,主要打击对象集中于一些恶霸地主,对其财产进行了没收。1951年1月,重庆市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通知,没收第七区恶霸地主林肇开的果园,其中有果树9000余株,田、土面积218市石,由市建设局接管,定名为第一公营果园。1951年4月,市建设局接收第七区恒兴乡恶霸地主蒙汉章私营的崇实农场(有果树7500余株),定名为第三公营果园^{[3](P197)}。1951年6月,巴县人民政府没收了西彭乡地主傅文龙的必达农场、地主周渊如的新生农场,合并建立巴县第一个国有性质的农场——巴县果园(后更名为巴县园艺场)^{[3](P222)}。

三、社会主义新型农场的建立

1950年,重庆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建设局,

设农林科,一边开始接管一些公园、农场、果园,一边开始兴建新的农垦企业。重庆市建设局对接管、没收的旧农场、果园进行卓有成效的改造、调整和组合,逐步建立起一批新型的、国家所有(全民所有制)的农牧场、果园、渔场。在“公私合营”“对私改造”过程中,结合各场实际,恢复生产、改善经营、制订发展规划、调整产业结构,如第四果园以种植柠檬、甜橙为主;第五果园以种植脐橙、蜜橘为主。从1951年到1952年,建立了6个公营果园以及市农场、市养鸡场等。1953年12月,重庆市建设委员会批复市建设局,同意在沙坪坝覃家岗乡征用土地建立重庆市养鱼场,并由农业经费中拨出3.59亿元(旧人民币;折合新币3.59万元)作为投资,这是重庆市第一座由国家投资新建的国有渔场^{[3](P197)}。在企业内部,建立和完善各项有效的规章制度,生产安排、劳动用工、技术管理、财务收支等方面逐步科学合理,适应了生产恢复、发展的需要。1954年7月,重庆市进行了首次农业工人的工资改革,试行等级定额计件工资制,普工为1~3级,技工为3~7级;工资标准:完成定额的1级工月工资26元,每增高1级递增14%,7级工为57.20元^{[3](P202)}。从1950年到1957年末,市属一批果园和农场的生产、加工、销售逐步形成较完整的体系。

随着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完成,发展国家工业被提上议事日程。但是工业的发展,需要农业的支持。毛泽东指出:“我国是一个大农业国,农村人口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以上,发展工业必须和发展农业同时并举,工业才有原料和市场,才有可能为建立强大的重工业积累较多的资金。”1955年7月,毛泽东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中指出:“同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同时,我国已经有了少数社会主义的国营农场。……国营农业在第二第三两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将有大规模的发展。”^{[4](P171)}《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中第十六条规定:“国家应该有计划的开垦荒地。从一九五六年起,在十二年内,要求国营农场的耕地面积由一九五五年的

表 2 摇 20 世纪 50 年代重庆创办的市属农垦企业^②

名称	创办时间	地理位置	产业
重庆市江北农场	1958 年	江北区西端	生产蔬菜和水稻等
重庆市井口农场	1958 年	沙坪坝井口乡	主要从事果树、奶牛和大田作物
重庆五一农场 ^③	1967 年	巴县界石镇	主要经营乳制品
重庆缙云山园艺农场	1958 年	北碚区澄江镇	艺场以果为主,果牧结合
重庆市广阳坝园艺场	1958 年	南岸区广阳坝场	主要从事果树、蔬菜、奶牛、生猪等
重庆市郭家沱园艺场	1977 年	江北区郭家沱	主要从事果树、奶牛、种菜、养猪等
重庆市长寿湖渔场	1958 年	长寿县狮子滩镇	主要是从事种植、养殖业
重庆市大洪湖渔场	1963 年	长寿县洪湖区	主要经营渔业生产
重庆市九锅箐农场	1956 年	南桐矿区关坝乡	主要经营茶业
重庆市乳品公司	1956 年	市中区大同路	主要经营乳制品
重庆市牛奶消毒加工站	1958 年	九龙坡区石坪桥	主要经营牛奶制品
共计 11 家			

表 3 摇 20 世纪 50、60 年代重庆地区创办的地属、县属农垦企业^④

名称	创办时间	地理位置	隶属关系
长寿县农场	1962 年	长寿县	县属
巴县红旗农场	1962 年	巴县	县属
长寿县西山茶场	1964 年	长寿县	县属
南岸区园艺场	1966 年	重庆市南岸区	县属
南桐区畜牧场	1966 年	重庆市南桐区	县属
北碚区畜牧场	1966 年	重庆市北碚区	县属
綦江县卫东农场	1966 年	綦江县	县属
綦江县园艺场	1966 年	綦江县	县属
江北县园艺场	1966 年	江北县	县属
江津县油溪农场	1962 年	江津县	县属
合川县园艺场	1962 年	合川县	县属
铜梁县园艺场	1964 年	铜梁县	县属
合川县牛奶场	1966 年	合川县	县属
大足县园艺场	1966 年	大足县	县属
江津县红豆树农场	1969 年	江津县	县属
江津县孝顺滩农场	1969 年	江津县	县属
梁平农场	1956 年	梁平县	地属
城口县平坝农场	1962 年	城口县	县属
万县药材场	1962 年	万县	县属
万县市园艺场	1966 年	万县市	县属
万县太龙园艺场	1966 年	万县	县属
万县弹子园艺场	1966 年	万县	县属
开县陈家园园艺场	1966 年	开县	县属
开县盛山园艺场	1966 年	开县	县属
忠县园艺场	1966 年	忠县	县属
梁平县园艺场	1966 年	梁平县	县属
奉节县园艺场	1966 年	奉节县	县属
石柱县黄连农场	1962 年	石柱县	县属
垫江县黄沙园艺场	1969 年	垫江县	县属
共计 29 家			

1300 多万亩增加到一亿亩左右”^{[5](P458)}。

1957 年 2 月,农垦部召开了全国国营农场工

作会议,时任副总理的邓子恢作了《几年来国营农牧场的巨大成就和今后的任务》的报告,提出农垦部和国营农场的任务:第一,发展农牧场,扩大耕地面积;第二,大量增产农畜产品,供应国家和人民的需要;第三,从各个方面来支援农业合作社;第四,为国家社会主义建设积累资金;第五,培养管理大规模农业生产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为将来大规模垦荒做好组织上的准备工作^{[5](P15)}。

重庆市响应国家号召,继续加强对农垦经济的投入和建设。1956 年 2 月,市农林水利局向市委、市人委要求在当时 12 个农场、果园的基础上新建、扩建国营农场,面积由 400 公顷左右扩展至 1000 公顷以上,以适应“农业合作化已基本完成,生产高潮已经到来”。根据“繁殖良种、增产示范的作用”的新形势,用签订合同的方式,在经济上、技术上与集体农民联系起来。1958 年有 10 多个下放干部农场相继成立,接纳了机关上万名下放干部和其他人员。继而又把大量的集体农民和大片土地并入全民所有制的国营农场,使重庆市的国营农场规模迅速扩大,管理的总面积超过 1.5 万公顷(包括土地、水面、林区)^{[3](P202)}。

为了适应农垦经济发展,加强对农垦经济的管理和领导,相关管理机构也在不断进行调整。1955 年 2 月,重庆市人民政府决定,撤销建设局,成立农林水利局接管全市农林农垦工作,局里设置企业管理科(后改为国营农场管理科)负

责市属农场、果园的管理工作;1959年12月,根据市委指示又将农林水利局的国营农场管理科扩大为国营农场管理处,管理全市的国营企业、事业性质的农、牧、渔、林场;1964年7月22日,市人民政府决定将农林水利局分为三个局,即农业局、水利局和国营农场管理局,国营农场管理局统管全市农林系统的国营农、牧、渔、林场^[3](P227)。

四、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农垦经济的特点

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的农垦经济跟全国其他区域相比,有着自己的一些显著特点:

第一,在地理位置上,重庆的农垦经济基本处于城市近郊,主要是为了解决城市的副食供应。东北、西北和华南等地是新中国成立初期全国农垦的重点区域,很多农场都是在戈壁沙漠和沼泽中发展起来的,自然条件恶劣、生活困难。东北地区主要在黑龙江开垦大面积原始荒地,包括河流整治、开发低洼沼泽地,建立粮食和大豆生产基地;西北地区主要在新疆开垦盐碱荒漠、兴修水利、植树造林、改良土壤,建立棉花和粮食生产基地;华南主要在云南、广东修造梯田、营造林带,建立天然橡胶林和热带作物生产基地。从重庆市属农垦企业的分布来看,11家企业全部位于城郊,地理位置相对较好、条件优越,其定位主要是满足市区居民和机关的副食需要。

第二,重庆的农垦经济主要是种植业和养殖业。重庆的农场主要进行果树、茶叶的种植,以及奶牛、生猪、鸡、鸭、鱼等的养殖,规模相对较小,产业结构比较单一。11家市级农垦企业中,有7家企业主要经营奶牛养殖和种植业,2家渔场,2家茶场。而西北和东北地区的农场一般规模较大,在“一业为主,多种经营”方针指导下,因地制宜地实行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农工商综合经营,其主要产业形成了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经济效益巨大。有的地方逐步建立了生产、建设、流通和职工生活配套服务的全部设施,形成了一个“小社会”,有些国营农场部和农场经营管理机构所在地甚至形成了小城镇。

第三,重庆的农垦经济是在旧有农场的基础上改造发展而来的。重庆接管、没收了国民政府、民族资产阶级和地主的旧农场、果园,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有效改造、调整和组合,有的企业还经历了“公私合营”“对私改造”的阶段,最终才建立了新型的、国家所有(全民所有制)的农牧场、果园、渔场。而全国其他地区的农场,大多数是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起步的,在条件艰苦的荒漠、盐碱地、沼泽、红壤上起家,披荆斩棘、开荒造田,更加艰难。

五、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农垦经济的影响

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的农垦经济虽然不如东北、西北和华南地区那样对区域和国家的影响巨大,但是从地方经济的角度来看,仍然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农垦经济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壮大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份额

新中国成立初期的农垦事业,是在大规模开垦荒地的基础上建设和发展起来的,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企业单位和事业单位。企业单位主要由国营农场、工矿企业、交通运输业、建筑安装业、商业企业、服务企业以及其他企业组成。其中国营农场是农垦事业的主体,它是由国家投资在国有土地上开垦起来的国营企业,国营农场的职工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除国营企业之外,其他企业也基本上属于公有制性质的企业,属国家或者集体所有,增加了公有制经济的比重。以奶牛养殖为例:1950年重庆市有奶牛932头,其中国有20头;1951年为1148头,其中国有126头;1952年为1420头,其中国有181头;1953年为1751头,其中国有428头;1954年为2191头,其中国有623头;1955年为8834头,其中国有已达870头,另有纳入公私合营的510头,合作社营的81头^[3](P202)。国有奶牛所占的份额逐年增加、比例不断扩大,到1955年底,全市127户私营牛奶场分别走上公私合营和合作化的轨道。

(二)为新中国成立初期重庆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大力支持

重庆解放后,国民经济濒临崩溃。人民政府接管重庆时,1949年,全市有人口103万,工农业总产值仅为13.44亿元(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其中,农业总产值10.04亿元,工业总产值3亿元^{[6](P62)}。在新生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经济恢复与重建,到过渡时期完成,成效显著,工农业都取得了大幅度的增长,尤其是工业在总产值中的比重增加迅速。工业的发展离不开农业的支持,农业的发展为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原料和市场并积累了资金。农垦经济在提供工业所需的原料和城镇居民日常生活资料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如缙云山园艺场所饲养的奶牛,担负了供应北碚区城镇居民牛奶的任务。

(三)国营农场在改进耕作栽培技术和农业机械以及繁育推广良种方面,对农民起到了很好的示范和帮扶作用

国营农场一般都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设备,在生产、加工、销售方面与周围农民都有联系,可以为农民提供技术服务。在生产技术管理和科学研究方面,国有农业单位有着明显的优势。1952年,重庆市公营果园管理所所属单位建立了一支包括初、中级技术员及实习人员共18人在内的技术队伍,占员工总数的16.8%。各果园从中耕、施肥、修剪、嫁接、苗木繁殖到病虫害防治,一般都制定了技术规范,要求工人有序进行^{[3](P201)}。农垦事业单位有大专院校、中等专业学校、职业学校等,还有科学研究院、科学研究所、科学技术站等科研单位和推广单位。1958年5月成立的重庆市长寿湖农场水产研究所,主要任务是承担国家和省、市下达的科研项目,对重庆市区县渔业生产进行技术指导,开展技术服务和科技成果推广,对长寿湖水库渔业高产稳产技术进行研究。到20世纪80年代,全所有职工2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8人,有高级职称1人,中级职称5人。长寿湖农场水产研究所建有年产

2000万尾优良鱼苗的繁殖场,年产各种规格鱼种500万尾的良种培育场,年产500吨商品鱼的棚箱养鱼场和年产高效鱼饲料及添加剂2000吨的饵料厂以及从事技术指导、开展技术服务的科技服务部^{[3](P228)}。在农场发展过程中,还有大批支边青年和城市知识青年,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参与到农垦事业当中。这些人中不乏一些科技人才,他们对农场的发展和周边居民的生产、生活,都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注释:

①根据《重庆市志》1999年版第6卷195页“第一章农垦沿革第一节民国时期的农牧渔场”整理。

②根据《重庆市志》1999年版第6卷“第三章农垦企业第一节市属企业”进行整理。

③1960年10月,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将巴县界石公社武学大队划归重庆市牧场,成立重庆市牧场界石分场。1962年5月,划归重庆市农业局商接领导,更名为重庆市界石农场。1967年4月,又改名为重庆市五一农场。

④根据四川省农垦局《四川省农垦企业历年统计资料汇编》(1953—1980)(上册),1981年版,第1页《四川省农垦企业一览表》整理。

[参考文献]

[1]农垦工作文件资料汇编[M].北京:农业出版社,1983.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重庆市委编辑.邓小平西南工作文集[M].北京,重庆:中央文献出版社,重庆出版社,2006.

[3]余楚修.重庆市志·农垦志[M].重庆:重庆出版社,1999.

[4]毛泽东选集(第五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

[5]《当代中国》编辑部.当代中国农垦事业[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

[6]余楚修.重庆市志·综合经济志[M].重庆:重庆出版社,1999.

责任编辑:李丽娜